

证券代码：688475

证券简称：萤石网络

公告编号：2026-006

##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异议情况：综合考虑公司业务与战略发展需要，经招标遴选及审慎决策，拟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就本次改聘事项与德勤华永进行了充分沟通，德勤华永对改聘事项无异议。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萤石网络”或“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聘任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47 人，注册会计师 1,41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330 人。

毕马威华振 2024 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10 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

毕马威华振 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127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 6.82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毕马威华振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9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此期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 2%-3% 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 460 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毕马威华振和四名从业人员曾受到地方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两名从业人员曾受到行业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事项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萤石网络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合伙人王齐，2008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2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王齐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1 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周琳，2018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6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周琳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苏星，200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0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苏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和独立性准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 4. 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公司就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项目向德勤华永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6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费 23.42 万元。

公司 2026 年财务报告审计项目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15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项目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22 万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此基础上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一定调整。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为公司提供了股改、IPO 以及 2022 年、2023

年、2024年、2025年的审计服务，对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在聘任期，德勤华永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顺利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与战略发展的需要，通过招标遴选及审慎决策，公司拟变更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毕马威华振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